

关于于都县2019年度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20年财政 预算草案的报告 (送审稿)

——2020年5月14日在于都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
县财政局局长 高宏伟

各位代表：

受县人民政府委托，我向大会报告2019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20年财政预算草案，请予审议，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列席会议的同志提出意见。

一、2019年全县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19年，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县人大依法监督和关心指导下，全县财政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认真落实县委、县政府的工作部署，减税降费优环境，强化调度促增长，优化结构保重点，较好地完成了各项财政任务。

(一) 全县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2019年全县财政总收入执行数22.69亿元，完成预算的100.2%，同比(下同)增长7.2%；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执行数14.75亿元，完成预算的100.1%，增长5.3%。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主要项

目执行情况是：税收收入 9.47 亿元，其中工商各税及所得税 7.65 亿元、耕地占用税和契税 1.82 亿元；非税收入 5.28 亿元。

2019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执行数 73.46 亿元（含上级补助收入及新增地方政府债券转贷收入等安排的支出），增长 13.4%，主要支出项目预算执行情况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9 亿元，增长 9.7%；公共安全支出 2.53 亿元，增长 13.3%；教育支出 24.3 亿元，增长 12.5%；科学技术支出 1.5 亿元，增长 15.8%；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68 亿元，增长 4.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66 亿元，增长 14.2%；卫生健康支出 13.98 亿元，增长 17.7%；节能环保支出 1.55 亿元，增长 18.4%；城乡社区支出 3.05 亿元，增长 32.7%；农林水支出 7.73 亿元，增长 5%。剔除上级追加补助和新增地方政府债券转贷收入等安排的支出，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48.91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6.8%，增长 8.9%。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4.75 亿元、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44.14 亿元和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转贷收入 4.69 亿元、上年结转 0.81 亿元，调入资金 10.6 亿元，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0.14 亿元，收入总计 75.13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3.46 亿元，加上上解支出 0.93 亿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0.71 亿元，支出总计 75.1 亿元，收支相抵实现了收支平衡，略有结余。

2、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19 年，全县政府性基金收入执行数 23.42 亿元，增长 33.2%，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0.53 亿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转贷收入 4.17 亿元和上年结转 0.06 亿元，全县政府性基金收入总计 28.18 亿元。全县政府性基金支出执行数 15.76 亿元，增长 21.3%，加上调出资

金 10.6 亿元，上解支出 0.53 亿元及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1.22 亿元，全县政府性基金支出总计 28.11 亿元。收支相抵，略有结余。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2019 年，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执行数 1579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执行数 1579 万元，收支相抵实现了收支平衡。

4、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19 年，全县社会保险基金收入执行数 19.72 亿元，其中：保险费收入 10.72 亿元，财政补贴收入 7.71 亿元。全县社会保险基金支出执行数 18.76 亿元。本年收支结余 0.96 亿元，年末滚存结余 21.34 亿元（含企业职工养老保险结余 4.26 亿元、工伤保险结余 0.84 亿元）。

需要说明的是，以上数字均为预算收支执行数，年度决算编成后还会有些变动，届时再予以报告。

（二）2019 年财政主要工作及特点

1、筹划财政收支“稳运行”。积极应对和克服宏观经济下行压力以及减税降费影响，着力紧盯重点税源挖潜增收，不断强化征管积极调度，实现财政收入平稳增长。全县财政总收入和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分别增长 7.2%、5.3%；税收收入占财政总收入和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为 76.7%、64.2%，分别比上年提高 2 个百分点和 2.5 个百分点，财政收入实现“量质齐升”。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突破 70 亿元大关，实现 73.5 亿元，增长 13.4%。财政支出首先保障“三保支出”，确保平稳运行，维护和谐发展大局，在此基础上，加强资金调度，有效保障其他重点支出需要。

2、助推经济发展“实举措”。一是**落实减税降费政策**。不折不扣将政策落到实处，切实减轻企业负担，全年减轻税费负担 3.4 亿元，其中减税 2.6 亿元，社保降费 0.8 亿元。二是**落实产业扶持政策**。用好年初预算安排的工业发展和开放型经济发展专项资金，落实各项奖补政策，支持打造纺织服装集群及其他产业发展。三是**支持企业做大做强**。用好西部大开发、贫困县 IPO 上市绿色通道等特殊政策，推进“映山红行动”开展，落实兑现企业上市专项奖励资金 1646 万元，支持北陆服饰、方通客运、九丰能源、润鹏矿业等企业股改和上市，助推企业做大做强。四是**努力解决企业融资难题**。充分发挥财金融合政策的“乘数效应”，大力推进财园信贷通、小微信贷通和创业信贷通等“三个信贷通”融资服务模式，全年发放贷款 5.5 亿元；五是**积极北上争资争项**。进一步加强与财政部、省财政厅对接汇报，积极争取更多政策、资金落户于都，全年上级财政下达我县各类补助资金（无偿资金）46.3 亿元，比上年增加 4.3 亿元，增长 10.2%；争取政府债券资金 8.9 亿元，比上年增加 1.6 亿元，增长 21.9%。

3、打好攻坚战役“勇担当”。一是**坚决打好三大攻坚战**。坚持“控制增量、化解存量”的总方针，严格项目审核把关，严控投资概算，坚决遏制政府隐性债务增量，筹集各类资金化解债务 17.8 亿元，债务率降至绿色等级。坚持集中财力、精准发力，解决两不愁三保障突出问题，完善财政涉农扶贫资金统筹整合机制，投入 18.1 亿元用于脱贫攻坚，支持做好“春季整改”“夏季提升”“秋冬巩固”等专项行动，同时强化资金使用动态监控，做好扶贫资金绩效评价工作。筹集生态环境保护资金 2.1 亿元，加大对农村生活环境综合整治、城区生活垃圾治理、污水处理、垃圾填埋

等方面的投入，着力提升生态环境质量。二是**全力保障六大攻坚战重点项目建设**。积极响应“六大攻坚战”工作要求，主动进行重点项目资金测算，千方百计做好资金保障工作，统筹安排项目资金 22 亿元，有效促进“六大攻坚战”深入推进。

4、改善民生福祉“真落实”。着力保障教育、文化、医疗、社会保障等基本民生需求，全年民生支出达到 67.14 亿元，占总支出比重为 91.4%，比上年增加 7.6 亿元。**坚持就业优先**，贯彻落实支持困难企业稳定就业岗位有关政策；安排 2057 万元支持职业技能提升行动；安排创业担保贷款贴息 1270.7 万元。**提高保障水平**，不断提高企业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城乡低保财政月人均补差水平分别提高到 410 元和 285 元；城乡居民医保财政年人均补助标准提高到 520 元；其他困难群体财政补助标准也有不同程度提高。**促进教育均衡发展**，安排 6400 万元实现学生资助政策各学段全覆盖，安排 2.2 亿元用于化解义务教育“大班额”，安排 3600 万元发展学前教育，全年教育支出占总支出比重达到 33.1%，比上年增长 12.5%。**加大医疗基础设施建设**，安排资金 7800 万元，支持人民医院新区、妇保院新区、县第二人民医院整体搬迁和 27 所乡镇卫生院升级改造，以及 316 个产权公有制村级卫生计生服务室建设。

5、强化财政管理“严要求”。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规范完整编制“四本预算”，增强政府预算体系之间的衔接和统筹，将县直公立医院纳入部门预算编制，预算管理体系更加健全。扎实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制定和出台了《于都县财政局关于贯彻落实<县委县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的通知》（于财发[2019]84 号）等制度性文件，要求部门在编制 2019 年部

门预算时同步进行绩效目标编报，对 2018 年部门预算涉及的 108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扎实推进国库集中支付电子化改革，实现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财政国库集中支付电子化管理，彻底打通了财政、人民银行、代理银行及预算单位四方系统，真正实现数据传递无纸化，业务处理标准化、资金拨付安全化、行政效能高效化。稳步推进财政票据和非税收入收缴电子一体化管理改革，非税收入管理更加规范高效。进一步加大各部门结余结转资金清理和盘活力度，盘活 2016 年及以前年度结余结转资金 1.1 亿元，统筹用于经济社会发展亟需资金支持的领域。深化政府采购管理和政府投资项目评审管理改革，推进落实通用类办公设备网上商城采购和家具定点采购，进一步加强评审机构考核管理，节约财政资金 3.86 亿元，财政资金绩效不断提高。

2019 年，全县财政工作圆满完成了收支预算任务，财政发展绩效不断提高。但同时我们也清醒地看到，财政运行还存在一些困难，审计也反馈不少问题和不足，主要有财政收入质量不高，预算绩效管理亟需加强，部门和项目资金监管有待加强，债务风险防控化解任务依然艰巨，尤其是收支矛盾尖锐及资金调度紧张问题十分突出等，我们将高度重视这些问题并积极采取措施加以解决。

二、2020 年财政预算草案

2020 年财政预算编制安排的总体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以及中央、省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全面落实总书记视察于都重要讲话以及关于坚决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的重要指

示精神，认真践行“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以改革开放为动力，推动高质量发展；强化“六稳”举措，加大政策调节力度，在全力做好疫情防控工作的同时，着力促进县域经济平稳增长；强化财政资金统筹，坚决打好三大攻坚战；认真贯彻“以收定支”原则，调整优化支出结构，兜牢兜实“三保”支出底线；补齐民生短板，确保基本民生得到有效保障；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从严从紧编制部门预算，坚决压缩一般性支出，做好重点领域保障；全面推进绩效管理，大力盘活存量资金，加强项目支出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2020年财政预算安排的主要原则：一是坚持稳字当头，收入合理增长。二是优化调整结构，突出重点支出。三是加强资金统筹，加大盘活力度。四是推进绩效管理，提高资金效益。

根据上述总体要求和主要原则，结合全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2020年全县财政预算（草案）安排如下：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安排情况

1、财政收入。2020年全县财政总收入预算安排23.82亿元，比2019年增长5%；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15.34亿元，比2019年增长4%。税收收入占财政总收入的比重达到78.2%，比上年提高1.5个百分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主要项目安排情况是：税收收入10.14亿元，其中工商各税及所得税7.88亿元，耕地占用税和契税2.26亿元；非税收入5.2亿元。

分部门计划情况：税务部门18.62亿元，增长6.9%；财政部门5.2亿元（含教育费附加），下降1.5%。

2、财政支出。2020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58.6 亿元，比上年预算数增长 27.9%。支出主要项目安排情况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1 亿元，增长 4%；公共安全支出 1.86 亿元，增长 8.7%；教育支出 16.58 亿元，增长 13.5%；科学技术支出 0.61 亿元，增长 13.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65 亿元，增长 15.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46 亿元，增长 20.8%；卫生健康支出 9.09 亿元，增长 44.3%；节能环保支出 0.83 亿元，增长 26.3%；城乡社区支出 1.8 亿元，增长 119.3%；农林水支出 8.49 亿元，增长 33.4%。

3、平衡情况。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5.34 亿元、加上预计上级补助收入 31.21 亿元、新增地方政府一般债券收入 3 亿和调入资金 11.5 亿元，减去预计上解支出 1 亿元和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1.5 亿，全年预计财力 58.6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58.6 亿元，预算收支平衡。

（二）基金预算安排情况

2020 年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安排 26.8 亿元，其中土地出让收入 26.7 亿元，彩票公益金等其他基金收入 1000 万元，2020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安排 20 亿元。全年政府性基金收入 26.8 亿元，加上预计上级补助收入 0.3 亿元、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收入 5.9 亿元，减去全年政府性基金支出 20 亿元、预计上解支出 0.5 亿元和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1 亿元，收支结余 11.5 亿元，安排调出资金 11.5 亿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情况

2020 年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安排 0.5 亿元，相应安排国有

资本经营支出预算 0.5 亿元。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安排情况

2020 年，全县社会保险基金收入预算 16.61 亿元，主要收入项目为：保险费收入 8.2 亿元，财政补贴收入 8 亿元；全县社会保险基金支出预算 14.83 亿元。本年收支结余 1.78 亿元，年末滚存结余 18.01 亿元。

需要说明的是：1、为了尽可能保证预算的完整性，尽量缩小支出预算数据与决算数据的差距，根据上级财政要求对上级财政相对稳定或提前下达的专项转移支付补助收入 17 亿元（上年预算仅列入 9 亿元）和提前下达了我县部分 2020 年新增地方政府债务额度 8.9 亿元（上年预算未列入）编入预算，因此与上年预算数相比，2020 年无论是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还是基金预算支出增幅都较高，且各支出项目增幅变化较大。

2、根据《预算法》、《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等规定，地方政府债务要分门别类纳入全口径预算管理，并实现限额管理。省核定我县 2019 年政府债务限额为 36.2 亿元（一般债务 18.7 亿元，专项债务 17.5 亿元），截止 2019 年底，全县政府债务余额 34.3 亿元（一般债务 17.8 亿元，专项债务 16.5 亿元）。根据赣财债[2019]144 号、赣财债[2020]7 号文件，省财政厅已提前下达我县部分 2020 年新增地方政府债务额度 89380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额度 30523 万元、专项债务额度 58857 万元。根据文件规定已将上述提前下达的部分政府债务额度列入了 2020 年预算；年度预算执行过程中如新增加债券额度，届时再编制预算调整方案，提请县人大常委会审查批准。

3、2020年起企业职工养老保险上划省级统收统支、工伤保险上划市级统收统支，按照要求县级财政不列预算。2020年社保基金年末滚存结余不含企业职工养老保险上年结余4.26亿元、工伤保险上年结余0.84亿元。

三、攻坚克难，奋发进取，认真做好2020年各项财政重点工作

2020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收官之年，我们将深入贯彻中央省市关于经济财政工作的总体要求，全面落实总书记视察于都重要讲话以及关于坚决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的重要指示精神，按照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攻坚克难，奋发进取，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及复工复产，促进社会经济持续稳定发展，认真做好2020年各项财政重点工作，为“十四五”规划奠定良好的基础。

1. 加大宏观政策调节力度，有效降低疫情影响。一是降低企业成本。在继续执行上年大规模减税降费政策的基础上，制定出台阶段性、有针对性的降成本政策，实行返还已缴纳失业保险、减免污水处理收费、减免经营性国有资产房租等措施，帮助企业渡过难关；二是完善金融政策措施及支持方式。优先支持受疫情影响的个人及小微企业贷款，加大专项贷款财政贴息力度，扩大担保质押范围及降低担保费用，解决企业资金周转困难等迫切问题；三是用好政府债券扩大有效投资。在医疗卫生、疫情防控、环境卫生等公益性项目和民生领域储备一批专项债项目，争取更多新增政府债券额度支持，加快项目建设和债券资金支出进度，提升公共卫生保障能力。四是加大财政奖补投入。对防疫物资生

产项目、重大技术改造和智能制造项目，财政给予政策奖补。

2. 加大资金筹措力度，重点保障三大攻坚战。一是**优先保障脱贫攻坚战**。围绕县委、县政府关于打好脱贫攻坚战的决策部署，继续以脱贫攻坚工作为统领，聚焦解决“两不愁三保障”突出问题及“高质量可持续”脱贫要求，加大财政扶贫投入力度，县本级安排资金5亿元，支持力度只增不减，巩固提升脱贫攻坚成效，确保当年全面完成脱贫攻坚目标；做好涉农资金整合工作，强化扶贫资金绩效管理；全力支持解决义务教育、基本医疗、住房安全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进一步强化扶贫资金监管，优化完善动态监控平台，提高资金使用的精准性和时效性。二是**着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全面落实“河长制”、扎实推进“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统筹环境保护专项等各项资金，重点用于农村环境治理、应急水源建设、污水处理以及中央省市环保专项督查问题整改等支出。三是**稳妥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逐步化解存量坚决遏止增量，切实防范债务风险。大力压缩公建项目，积极发挥市场和资本作用，有序推进项目建设。

3. 支持各项产业发展，促进经济社会提质增效。一是**优化发展环境，切实减轻企业负担**。按照中央省市部署，深入落实各项减税降费政策，不断涵养税源，切实减轻企业负担；做好解读、宣传工作，引导企业将减缴税费投入科研创新等方面，逐步增强企业生产能力和竞争力。充分发挥“三个信贷通”杠杆作用，推动“财园信贷通”与政府性融资担保相融合，为中小微企业缓解融资压力。二是**加大财税扶持力度，用足用好财政政策**。积极兑现各项奖补政策，大力支持首位产业及其他制造业、民营经济和中小企业等发展，提升经济创新力和竞争力。充分利用执行西部大

开发税收政策、IPO 绿色通道等特殊扶持政策的叠加效应，扎实推进招大引强，促进经济结构调整和服装纺织等产业转型升级，培植骨干财源和优势财源，推动我县域经济在全省经济发展中进位赶超。**三是**加大农业产业化投入，安排各类支农资金 2.2 亿元，重点用于发展以蔬菜为龙头的富硒产业和农村基础设施建设，以及土地开发、高标农田建设等项目，促进乡村振兴发展；**四是**传承红色基因全力打好“长征出发地”品牌，同时争取社会资本投入，全力打造国家长征文化公园等红色旅游项目，办好全省旅游发展大会、红博会等系列活动；**五是**加大人才资金投入，着力加快产业工人培训、科技人才培养以及人才引进。

4. 支持社会事业发展，兜牢民生保障底线。将“以人民为中心”的要求落实到财政预算安排的具体项目之中，围绕“持续稳定、突出基本、均衡可及”的原则，加快补齐民生短板，不断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落实就业优先政策，重点做好农民工返乡就业、创业工作；按照上级政策要求，继续适度提高城乡居民基本医保、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困难群众救助等财政补助标准；做好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省级统收统支工作，保障社保资金及时到位；支持推进乡镇养老院建设；加强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支持推进公办托管幼儿园购买学位、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补助以及提高公办幼儿园比例，扩大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大力支持健康于都建设，完善疾病预防控制体系，提高突发重大公共卫生事件应对能力和水平；推进老旧小区及存量住房改造提升，支持城镇老旧小区改造。

4、提高财政管理水平，严格预算执行约束。2020 年财政收入增长放缓，财政收支矛盾十分突出，财政平衡难度很大，要坚持

政府带头过紧日子，着力落实精简从紧举措。从严控制一般性支出，努力降低行政运行成本，一般性支出压减10%以上；严格控制“三公”经费预算；硬化预算刚性约束，执行中一般不追加预算，也不出台新增支出政策。进一步盘活沉淀资金，加大清理力度，对部门结余资金和两年以上结转资金，无论是基本支出还是项目支出，一律收回县财政统筹使用。全面推动预算绩效管理实施，围绕“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要求，推动绩效管理扩围提质。突出绩效目标龙头作用，加强目标运行监控，拓展预算绩效评价类别和范围，强化评价结果应用，健全评价结果专报、反馈与整改机制，进一步推进预算绩效信息公开。在严格预算执行的同时，切实做好“三保”工作，坚决兜牢“三保”底线。按照稳妥的原则，足额安排人员经费，确保人员工资、运转经费不留缺口，确保基本民生到位，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各位代表，2020年财政工作任务艰巨、使命光荣，我们将在县委的正确领导下，在县人大、县政协的监督指导下，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强化责任担当，积极主动作为，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圆满收官而努力奋斗。